附件一：

**青岛市台湾同胞投资企业协会**

**功能委员会职责**

**青委会：**

1. 为在青台湾青年提供认识、学习、交流、沟通的机会，共建互信友好的资源平台，成为与台湾青年的沟通桥梁。
2. 通过丰富多彩的联谊活动，增进在青台资企业家第二代、年青台干，青年创业家间的友谊，加强在青台湾青年间的联系、交流和互助。
3. 推动青台两地年轻团体之间的交流互动，引导台青融入岛城发展格局。
4. 积极鼓励台青来青创业、就业、求学、科研，努力推动两岸经贸文化融合，推动两岸统一事业。

**调解委员会：**

1. 积极与政府有关方面协调，将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和政策及时传递至各会员。

2．及时反映会员的意见和正当要求，协助政府处理有关矛盾和纠纷，对会员遇到的困难予以帮助。

3.协调会员与会员之间有相关问题及诉前调解。

4.维护台商合法权益，保护台商正当利益。

**金工委：**

1.整合协会内部优质资源，为会员提供财税、法务方面的便利服务。

2.学习和借鉴全国台企联金融工作委员会，为在青台商台企发展提供助力。

3.做好金融法务相关的培训工作，努力提高在青台协会员的风险防范意识。

**妇联会：**

1. 负责在青台商眷属的各类联谊活动。
2. 与各地妇联会的联谊及交流。
3. 积极组织和配合协会及政府妇联组织的相关活动。
4. 加强台商子女之间的交流交往。
5. 做好在青创业就业台商的后援工作。

**急难救助基金会：**

1. 负责协会内部台商台胞的急难救助工作。
2. 积极配合协会开展的慈善活动。
3. 关心两岸民众，积极为两岸各种灾害及事故奉献爱心。